家庭議會 第 46 次會議記錄

日期: 2021年3月12日(星期五) 時間: 下午2時30分至4時40分

地點: 香港添馬添美道2號政府總部地下6號會議室

出席者

<u>主席</u>

石丹理教授

當然委員

陳婉嫻女士 婦女事務委員會主席

劉鳴煒先生 青年發展委員會副主席

非官方委員

陳淑薇女士

張麗珠女士

張宏艷女士 家庭核心價值及家庭教育推廣小組委員會副召集人

方奕展先生

林緻茵博士

梁湘明教授 家庭支援小組委員會召集人

潘少鳳女士

黄吳潔華女士

胡健民先生

葉麗華女士 家庭核心價值及家庭教育推廣小組委員會召集人

葉潤雲女士

<u>官方委員</u>

謝凌潔貞女士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代表民政事務局局長出席)

梁振榮先生 勞工及福利局副秘書長(福利)1

(代表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出席)

鄭銘強先生 教育局首席助理秘書長(學校行政_特別職務)

(代表教育局局長出席)

黃曉峯先生 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助理總監(3)

(代表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總監出席)

秘書

陳筱鑫先生 民政事務局首席助理秘書長(公民事務)2

列席者

林詠恩女士 總行政主任(家庭議會)

(議程項目3列席者)

馮品聰先生 食物及衞生局首席助理秘書長(衞生)3

丘嘉希女士 食物及衞生局助理秘書長(衞生)3B

何理明醫生 衞生署健康促進處主任

黃凱基醫生 衞生署高級醫生(健康促進)1

(議程項目 4 列席者)

黎錦棠先生 教育局首席助理秘書長(特殊教育)

葉秀媚女士 教育局首席教育主任(特殊教育/特別職務)

江瑞蓮女士 教育局高級督學(特殊教育支援 3)2

因事缺席者

林正財醫生 安老事務委員會主席

鄭志雯女士

李大拔教授

李梓敬先生

王鳳儀博士 家庭支援小組委員會副召集人

開會辭

主席歡迎與會者出席家庭議會(議會)第 46 次會議,特別是在江嘉敏女士調職後,於 2021 年 3 月 2 日接任民政事務局首席助理秘書長(公民事務)2 一職的陳筱鑫先生,以及首次出席議會會議的政策創新與統籌辦事處助理總監(3)黃曉峯先生。主席建議而委員同意向江嘉敏女士致謝,感謝她為議會作出貢獻。

議程項目1 — 通過家庭議會第 45 次會議記錄

2. 議會第 45 次會議記錄獲得通過,無須修訂。

議程項目 2 — 上次會議跟進事項

- 3. <u>主席</u>表示知悉議會秘書處已把工作進展報告送交委員傳閱備考,並邀請總行政主任(家庭議會)向委員講解工作進展。<u>總行政主任(家庭議會)</u>就家庭影響評估檢視清單的使用情況報告說,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共有644份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曾使用該份檢視清單。此外,就自2011年起進行的家庭狀況統計調查,家庭支援小組委員會(支援小組委員會)在2021年3月1日的會議上,對調查結果整合工作最終報告擬稿提出了意見。負責的研究團隊將於2021年3月中向議會秘書處提交最終報告定稿。
- 4. <u>總行政主任(家庭議會)</u>告知與會者,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議會Facebook專頁獲得超過22 999個"讚好",而每個帖子平均約有278個"心情回應"、"回應"和"分享"。此外,"畢得鳥家庭"繪本第二冊已於2021年2月26日推出,而繪本的電子版本(中文和英文版)亦已上載到議會的網站,供公眾免費閱讀和下載。至於支援家庭措施的主題贊助計劃,支援小組委員會已通過評審小組的建議,批出共320萬元作資助4個計劃之用。入選的申請資助機構已於2020年12月獲悉申請結果。所有計劃已於2021年1月展開,並會在2022年2月或之前完結。
- 5. 至於香港離婚狀況進一步研究(離婚研究),<u>總行政主任(家庭議會)</u>報告說,研究團隊已於2020年10月提交經修訂的最終報告擬稿。議會秘書處完成初步審核後,已就報告擬稿所載事實資料的準確程度諮詢相關決策局/部門,以便工作小組進行更深入的討論。

議程項目 3 — 推廣精神健康(家庭議會第 3/2021 號文件)

6. 主席邀請食物及衞生局的首席助理秘書長(衞生)3馮品聰先

生和助理秘書長(衞生)3B<u>丘嘉希女士</u>,以及衞生署的健康促進處主任何理明醫生和高級醫生(健康促進)1<u>黃凱基醫生</u>向委員講解香港的精神健康推廣工作。重點概述如下:

- (a) 政府非常重視市民的心理健康,一直採取以人生歷程和 環境為本的方式,透過教育和宣傳來提高公眾的認知和 意識,從而促進市民的心理健康;
- (b)精神健康諮詢委員會和衞生署於2020年7月正式聯合推出"陪我講"計劃,並為此設立一站式專題網站,提供有關心理健康的實用資訊。該計劃除了設有社交媒體專頁,還邀請了多位受青年人熱捧的主要意見領袖在社交網絡分享心理健康訊息,又在不同平台上推出一系列線上和線下的廣告和宣傳;
- (c) 衞生署、勞工處和職業安全健康局聯手推出《精神健康職場約章》, 旨在推廣心理健康, 鼓勵積極聆聽, 並且創造包容和精神健康友善的工作環境; 以及
- (d)"陪我講"計劃第二階段已於2021年展開,以"尋求協助" 為新主題,而目標受眾則由青年人擴展至其父母和家庭。 現有網站也會進行優化,不但加強網站的內容庫,也會加 入聊天機械人,以便加強與網頁訪客的互動。

7. 委員的看法和意見概述如下:

- (a) 有委員建議,政府的推廣策略應包括加強教育公眾,讓他們更能認知如何識別家人可能面對的精神健康問題,以便外界可以盡早提供協助;
- (b)有委員認為,現有的精神健康推廣策略應着眼於解決精神 健康問題,涵蓋不同範疇的關注事宜,例如文化差異的影響。政府應制訂聯同其他機構在社區推廣精神健康的計 劃,尤其應着重及早支援和協助有需要的青年人;
- (c) 有委員認為,在"陪我講"專題網站加入以聊天機械人使用 人工智能生成的聲音即時回覆查詢,雖然做法可取,但真 人互動更有助於坦誠交流;以及

- (d)有委員指出,政府或其他相關機構提供的現有資源,有些 青年人也許不會主動從中求助。她建議政府可主動在討論 區等社交媒體平台找出精神健康可能有問題的青年人,就 有關個案及早提供協助和支援。
- 8. <u>謝凌潔貞女士</u>認為,在"陪我講"網站加設"工具包"會有作用,大眾可用以更清楚了解自己是否容易出現精神健康問題。她又表示運動有益精神健康是已有實證,建議在政府的精神健康推廣工作中加倍重視運動的作用。

(會後註:為方便訪客取閱有關資料,該網站已作優化,以顯眼方式加設(包括直接從主頁)接達相關頁面的快速連結。)

- 9. <u>馮品聰先生</u>感謝委員提出意見。他告知委員,"陪我講"網站已設有心理困擾測試,並回應謂雖然最初推行"陪我講"計劃方向比較龐雜,但將會優化內容,務求更專注於特定的精神健康問題或人羣,例如精神健康有需要人士的照顧者。今後還會考慮通過更多元的推廣渠道/平台接觸更多市民。<u>黃凱基醫生</u>補充說,衞生署在 2016 至 2018 年曾舉辦"好心情@HK"計劃,其中有"好心情喜動跑"等多項體育活動。"陪我講"計劃將繼續舉辦不同種類的活動/項目。
- 10. <u>主席</u>感謝委員提出意見,並邀請食物及衞生局和衞生署的代表留心有關意見,以作適當跟進。<u>主席</u>認為,對政府有關推廣工作的成效進行評估相當重要,亦應充分考慮從宏觀角度檢視精神健康問題。他建議各委員如有其他意見或問題,可在會後交予議會秘書處跟進。

(會後註:議會秘書處收到一名委員在會後交來的下述意見,並已轉交食物及衞生局備考和作適當跟進:"(a)當有人在'陪我講'平台上求助,宜適當和迅速地轉介個案至非政府機構等服務承辦者,以及早給予協助/支援;(b)在接獲個案後持續作出跟進,包括給予個案當事人關懷和支持,相當重要;以及(c)為更妥為處理精神健康狀況/問題,政府應找出問題的根源,例如某些夫婦離婚後不得不共住一室,又或就子女的管養權爭執,他們究竟面對什麼困難。")

議程項目 4 — 香港融合教育的發展及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措施(家庭議會第 FC 4/2021 號文件)

- 11. 為方便委員討論這議程項目,主席邀請教育局首席助理秘書長(特殊教育)<u>黎錦棠先生</u>向委員講解融合教育的最新發展和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特殊需要學生)的措施。重點概述如下:
 - (a) 政府採用雙軌制推行特殊教育。對於有較嚴重或多重殘疾 的學生,教育局會根據專家的評估和建議,在家長的同意 下,轉介他們入讀特殊學校,以便接受加強支援服務。其 他特殊需要學生則會入讀普通學校;
 - (b)教育局一直鼓勵普通學校按全校參與模式推行融合教育,該模式有5項基本原則,分別是及早識別、及早支援、全校參與、家校合作和跨界別協作;
 - (c) 為協助學校推行全校參與模式融合教育,教育局一直為學校提供額外資源、專業支援和教師培訓。由2019/20學年起,教育局按各公立普通學校的特殊需要學生人數及所需支援級別,向校方發放學習支援津貼。同時,所有公立普通學校均設有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統籌主任),專責帶領學生支援組在策劃、統籌和推動全校參與模式融合教育方面的工作。此外,統籌主任聯同校本教育心理學家、校本言語治療師和學校社工等專業人士,支援特殊需要學生及他們家長。教育局也安排在職教師參加系統培訓課程,以加強他們支援特殊需要學生的專業能力;
 - (d)為支援家長照顧有各自特殊教育需要的子女,教育局已編製《全校參與模式融合教育家長篇》,以及與培育有各自特殊教育需要的子女有關的一系列小冊子;以及
 - (e) 主流學校推行融合教育工作小組會繼續發揮平台的功能,針對融合教育推行情況的改善措施,向教育界和各持份者收集意見。
- 12. 委員的意見和問題概述如下:
 - (a) 有委員認為,特殊需要學生現時所得的支援不足,對他們

不利,尤以就讀普通中小學的這類學生為然。她強調,要 着重加強目前對教師的專業培訓,以及擴展至為教學助理 提供這類培訓;

- (b)有委員表示,現行支援也不能滿足幼稚園特殊需要學童的 實際需要。她建議聘請兼職教師來協助幼稚園教師照顧這 些學童;
- (c) 有委員指出應增撥資源給幼稚園推動融合教育;
- (d)有委員認為,要注重向特殊需要學生、相關家長和家庭提供課後支援。她詢問教育局對加強這方面的支援有沒有任何具體方向;以及
- (e) 有委員認為,也許難以培訓足夠的教育心理學家,以應付對於支援特殊需要學生的龐大需求。他建議政府增撥資源,為教學助理提供專業培訓,讓他們成為助力,更有效地支援這些學生。
- 13. <u>黎錦棠先生</u>感謝委員提出意見,並回應指教育局會繼續為教師提供基礎、高級和專題的系統培訓課程,加強他們支援特殊需要學生的專業能力。他也指出,教育局一直就培訓更多教育心理學家,與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所資助的部分大學溝通,以期增加本地培訓的教育心理學家。此外,教育局一直為校長、統籌主任、一般教師和其他學校支援人員(例如教學助理)提供培訓,以提高融合教育的推行成效。<u>梁振榮先生</u>補充說,社會福利署與教育局保持緊密協調,特別是關於幼稚園特殊需要學童的相關有用資料轉移至小學,方便小學了解這些學生的情況,適時向他們提供支援服務。
- 14. <u>主席</u>感謝黎先生的講解和委員對這項議程的意見。他表示,相關決策局/部門之間加強合作,可避免特殊需要學生支援服務流於"細碎"。他也建議當局研究是否可在合適的情況下,添加其他範疇的心理學家(例如家庭心理學家)服務,從而滿足對特殊需要學生支援服務的需求。

<u>議程項目 5 — 家庭議會轄下各小組委員會的工作進展(家庭議</u>會第 FC 5/2021 號文件)

15. <u>主席</u>請家庭核心價值及家庭教育推廣小組委員會(推廣小組委員會)召集人<u>葉麗華女士</u>報告工作進展。<u>葉女士</u>報告說,在上一次2020年11月26日的推廣小組委員會會議上,第二冊繪本的製作服務承辦商向委員介紹相關工作的最新進度,包括製作《畢家滿分的祕密》繪本、專屬主題曲、以粤、英和普通話三語錄製的故事聲音檔和活動冊,以及推廣繪本的數碼宣傳計劃。該繪本納入了委員的意見,並在最終定稿後於2021年2月26日如期推出。繪本、主題曲和活動冊均已上載到議會的網站。基於2019冠狀病毒疫情,推廣小組委員會取消了原定於2021年2月初舉行的會議。會議文件已送交委員傳閱,文中交待了推出"畢得鳥家庭"繪本第二冊、主題曲和相關宣傳計劃的最新情況。

(負責單位:推廣小組委員會)

16. <u>主席</u>請支援小組委員會召集人<u>梁湘明教授</u>報告工作進展。 <u>梁教授</u>報告說,就自2011年起進行的家庭狀況統計調查,負責整 合調查結果的研究團隊在2021年3月1日的支援小組委員會會議 上,向委員講解整合工作最終報告擬稿中的建議。該研究團隊會 根據支援小組委員會的意見,在短期內為最終報告定稿,並呈交 支援小組委員會通過。

(負責單位:支援小組委員會)

議程項目6 — 其他事項

- 17. <u>主席</u>建議勞工及福利局就下列事項擬備資料:(a)為處理在 2019冠狀病毒疫情下家庭問題(例如家庭暴力和教養子女事宜) 而採取的額外措施;(b)去年尋求協助的家庭數目有否增加。有關資料備妥後須向議會提交,以供參考。
- 18. <u>謝凌潔貞女士</u>提議向即將離任的主席石丹理教授和4名委員致意,包括梁湘明教授、葉麗華女士、鄭志雯女士、李梓敬先生,他們將於2021年3月31日任期屆滿。<u>謝凌潔貞女士</u>感謝他們為議會作出寶貴貢獻,並鼎力支持議會的工作。

19.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4時40分結束。下次會議將於2021年 6月舉行。

家庭議會秘書處 2021年4月